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農產品獎學基金報告

本人現根據《農產品(統營)條例》(香港法例第277章)第9E(3)條的規定提交這份報告。

2. 當局在一九七八年二月十七日根據《農產品(統營)條例》第9A條的規定設立這項基金，目的是提供獎學金、助學金及貸款，使在本港從事農業及農產品銷售業的人士及其家屬和受養人，以及有意投身本港農業及農產品銷售業的人士得以接受教育及培訓。獎學基金最初由蔬菜統營處從累積盈餘中撥款100萬元成立，並可透過生息及由他人捐贈、認捐或遺贈款項及資產而增加。在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蔬菜統營處額外向基金注資100萬元，使基金的資本額增至200萬元。在一九八九至九零、一九九二至九三及一九九四至九五各個年度，蔬菜統營處在每個年度再向基金注資200萬元，令基金的資本額提高至800萬元。

3. 獎學基金由基金受託人(即統營處處長)參照農產品獎學基金顧問委員會提供的意見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基金受託人(以當然委員身份擔任主席)、4位由行政長官委任的委員，以及3位由統營顧問委員會委員互選產生的委員。

收支狀況

4. 在二零二零至二一財政年度，基金收入包括來自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共55,693元，總支出為706,665元，該年度基金的虧蝕為650,972元。

提供獎學金、助學金及貸款

5. 在二零二零至二一財政年度，基金向學生獎授獎學金款項共668,000元，受惠學生中，有20位在本港或海外的大學修讀各類不同的課程，2位在本港接受高中教育。本年度沒有發放助學金和貸款。

財務報表

6. 獎學基金的財務報表已由行政長官委任的核數師審計。二零二零至二一財政年度已審計的財務報表連同核數師報告，已一併夾附於本報告。

農產品獎學基金受託人

統營處處長

梁肇輝

連附件

農產品獎學基金

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農產品獎學基金信託人
(該基金乃根據香港法例第277章《農產品(統營)條例》成立)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農產品獎學基金(以下簡稱「基金」)列載於第4至14頁的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基金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及
- 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基金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基金，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農產品獎學基金信託人 (續)
(該基金乃根據香港法例第277章《農產品(統營)條例》成立)

信託人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香港法例第277章《農產品(統營)條例》規定信託人須設存適當的賬目。信託人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信託人負責評估 貴基金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信託人有意將 貴基金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信託人須負責監督 貴基金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雙方同意的應聘條款僅向信託人(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基金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信託人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農產品獎學基金信託人 (續)

(該基金乃根據香港法例第277章《農產品(統營)條例》成立)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對信託人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基金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基金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信託人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資產負債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21	2020
資產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941	48,380
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5	430,000	4,77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3,805,149	69,562
總資產		<u>4,238,090</u>	<u>4,887,942</u>
基金			
蔬菜統營處撥出之基金額		8,000,000	8,000,000
累積虧損		(3,800,530)	(3,149,558)
總基金		<u>4,199,470</u>	<u>4,850,442</u>
負債			
流動及總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8,620	37,500
總基金及負債		<u>4,238,090</u>	<u>4,887,942</u>

上述資產負債表應與財務報表附註一併閱讀。

第 4 至 14 頁的財務報表已由信託人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批核。

信託人
梁肇輝
香港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1	2020
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4,193	118,899
其他收入	1,500	2,350
	<u>55,693</u>	<u>121,249</u>
支出		
核數師酬金	(37,000)	(36,000)
獎學金	(668,000)	(585,500)
助學金	-	(9,000)
銀行費用	(1,665)	(1,560)
	<u>(706,665)</u>	<u>(632,060)</u>
本年度虧損	(650,972)	(510,81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年度總全面虧損	<u>(650,972)</u>	<u>(510,811)</u>

上述全面收益表應與財務報表附註一併閱讀。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基金變動表

	蔬菜統營處 撥出之基金額 (附註)	累積虧損	總基金
2019年4月1日結存	8,000,000	(2,638,747)	5,361,253
總全面虧損			
本年度虧損	-	(510,811)	(510,811)
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結存	8,000,000	(3,149,558)	4,850,442
總全面虧損			
本年度虧損	-	(650,972)	(650,972)
2021年3月31日結存	8,000,000	(3,800,530)	4,199,470

附註：結存代表蔬菜統營處撥出之基金額以用作支持本基金的營運。

上述基金變動表應與財務報表附註一併閱讀。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1	2020
營運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6(a)	<u>(704,045)</u>	<u>(629,560)</u>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9,632	89,210
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提取淨額		4,340,000	560,000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u>4,439,632</u>	<u>649,21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3,735,587	19,65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562	49,912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u><u>3,805,149</u></u>	<u><u>69,562</u></u>

上述現金流量表應與財務報表附註一併閱讀。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農產品獎學基金(以下簡稱「基金」)的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法例第277章《農產品(統營)條例》第9E(1)條的規定而編製。基金成立目的是：

- (a) 為教育和培訓在香港從事農業及農產品銷售業的人以及其家屬和受養人而提供獎學金、資助金及貸款；及
- (b) 為教育和培訓有意在香港投身農業及農產品銷售業的人而提供獎學金、資助金及貸款。

本基金的地址為九龍長沙灣荔枝角道757號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

除另有註明外，財務報表的金額均以港元列報。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基金的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編製，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基金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本財務報表並沒有範圍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或對本賬目而言屬重大範疇之假設及估計。

- (a) 本基金已採納的新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總稱「修訂」)

本基金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納下列修訂：

2018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1及香港會計準則8(修訂)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準則3(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準則9、香港會計準則39及香港財務準則7(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採納該等修訂並未對本期間或以往任何期間產生任何影響及對以後期間亦不大可能有影響。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b) 仍未生效而本基金並無提早採納的修訂

本基金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報告期間應用若干已發布的修訂。以下是對本基金有關及適用的修訂，但本基金並未有在本財務報表中提早採用：

香港財務準則16(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¹
香港財務準則16(修訂)	2021年6月30日後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²
香港會計準則39、香港財務準則4、香港財務準則7、香港財務準則9及香港財務準則16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修訂) ²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周期之年度改進(修訂) ³
香港財務準則3(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³
香港會計準則16(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37(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⁴
香港財務準則17	保險合同 ⁴
香港詮釋5(2020)	香港詮釋5(2020)財務報表之呈報 — 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⁴
香港財務準則10及香港會計準則28(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附註:

- (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基金財政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基金財政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基金財政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基金財政期間生效
- (5) 於有待確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本基金財政期間生效

當上述修訂生效時本基金將會予以採用。本基金已開始評估這些修訂的影響。按本基金之初步評估，預期該等修訂生效時對本基金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外幣匯兌

(a)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基金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本基金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基金的功能及列賬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利潤或虧損中確認。

2.3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基金劃分其金融資產至以按攤銷成本計量。分類視乎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而定。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常規方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會在交易日(即本基金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基金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基金按公平值加上(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可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計算，其淨額列入其他收益/(支出)。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列入其他收益/(支出)。減值虧損於全面收益表按獨立項目呈列。

(d) 減值

本基金以前瞻性基準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曾有重大增加。

就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會以十二個月預期或整個存續期內信貸虧損計量，取決於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曾有重大增加。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4 應收款項

當應收款項以公平值入賬時，其初始列賬金額為交易之無條件代價(除非存在重大融資成份)。本基金持有應收款項之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故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扣除減值撥備。

若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5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本基金亦訂立不符合互相抵銷標準但仍容許相關金額在若干情況下(例如：破產或終止合約)互相抵銷的安排。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於金融機構之通知存款、原定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之其他短期高流通量投資，即在沒有涉及重大價值轉變之風險下可以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銀行透支(如有)。

2.7 撥備

當本基金因過往事件擁有當前之法律或推定義務時，且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完成義務，並已可靠地估計該金額，則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相若之義務，須外流資源以解決義務之可能性，乃透過視義務類別為一整體以決定。即使同類別義務中任何一項相關之資源外流可能性不大，撥備也會予以確認。

2.8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確認在全面收益表。

利息收入是以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賬面值計算得出，除非金融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已發生信貸減值者則以實際利率乘以已扣除預期信貸減值撥備的淨賬面值計算得出。

2.9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是按應計基準確認。

2.10 蔬菜統營處撥出之基金額

本基金將此等撥款在全面收益表確認為收益，然後轉往「蔬菜統營處撥出之基金額」以用作支持基金的營運。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及資金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基金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基金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基金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和負債的計值貨幣並非本基金的功能貨幣，外匯風險便會產生。本基金因沒有重大外幣計值的交易，故不會承受重大外匯風險。信託人認為因本基金的交易是以港元為主，故此，基金承受很低的外匯風險及無須作敏感性分析。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包括源自交易對方的違約風險。此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及應收款項餘額。

本基金的金融資產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雖亦受香港財務準則9減值規定所規限，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因其存放於香港聲譽良好之銀行。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基金應用香港財務準則9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撥備以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來釐定，是因該等資產自初始確認後其信貸風險並無重大增加，且反映有關影響債務人結算應收款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前瞻性資料。因信託人認為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並無為其於2021年3月31日編列減值撥備。

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是資產負債表內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信託人認為本基金沒有重大的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顯示本基金的金融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時間分析。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在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對貼現計算的影響不大，故有關結餘相等於其賬面值。

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1	2020
少於一年		
其他應付款項	<u>37,500</u>	<u>37,500</u>

(d)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外，本基金沒有其他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基金的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波動所影響。故此，信託人認為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頗低及無須作敏感性分析。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及資金風險管理 (續)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基金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基金能繼續營運以提供足夠資金作未來營運。基金的整體政策與往年比較維持不變。

本基金的資金是來自蔬菜統營處撥出之基金額及累積虧損。

3.3 公平值估計

因本基金在資產負債表中沒有金融工具以三層架構計量，因此本基金沒有按公平值的計量架構披露公平值。

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減去減值撥備為其公平值之合理估計。就披露目的而言，金融負債公平值的估計是按合約的未來現金流量以本基金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有市場利率貼現得出，除非貼現的影響不大。

3.4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因本年度沒有互抵安排，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對銷並沒有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披露。

農產品獎學基金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為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4 金融工具分類

本基金的金融工具包括以下：

	2021	2020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941	48,380
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430,000	4,77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5)	3,805,149	69,562
	<u>4,238,090</u>	<u>4,887,942</u>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u>38,620</u>	<u>37,500</u>

5 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1	2020
銀行現金	45,149	69,562
銀行存款	<u>4,190,000</u>	<u>4,770,000</u>
	4,235,149	4,839,562
減：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u>(430,000)</u>	<u>(4,770,000)</u>
資產負債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805,149</u>	<u>69,562</u>
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	<u>4,235,149</u>	<u>4,839,562</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實際利率為0.31%(二零二零年：2.42%)。該等銀行存款平均到期日為182日(二零二零年：270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的賬面值是以港元為單位。

6 現金流量資料

(a) 營運活動所用現金

	2021	2020
本年度虧損	(650,972)	(510,811)
調整：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u>(54,193)</u>	<u>(118,899)</u>
	(705,165)	(629,710)
營運資金變動：		
- 其他應付款項	<u>1,120</u>	<u>150</u>
營運活動所用現金	<u>(704,045)</u>	<u>(629,560)</u>

(b) 由於本年度負債沒有因融資活動而變動，故並無披露融資活動負債調節表。